

关于博罗县伟豪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瑞景盈丰广场总平面方案的公示

我局收到博罗县伟豪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提出办理位于博罗县龙溪镇结窝村老屋组径背岭（土名）的瑞景盈丰广场总平面方案审查的申请。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二十九条的规定，现对相关事项公布如下：

建设项目名称：博罗县伟豪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瑞景盈丰广场总平面方案
建设项目内容：博罗县伟豪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送审瑞景盈丰广场总平面方案位于博罗县龙溪镇结窝村老屋组径背岭（土名），总用地面积66786㎡，包括16宗用地，国土证编号分别为博府国用（2008）第210203号（20000㎡）、博府国用（2008）第210205号（20000㎡）、博府国用（2008）第210206号（600㎡）、博府国用（2008）第210207号（600㎡）、博府国用（2008）第210208号（600㎡）、博府国用（2008）第210209号（600㎡）、博府国用（2008）第210210号（600㎡）、博府国用（2008）第210211号（600㎡）、博府国用（2008）第210212号（600㎡）、博府国用（2008）第210213号（600㎡）、博府国用（2008）第210214号（600㎡）、博府国用（2008）第210215号（600㎡）、博府国用（2008）第210216号（786㎡）、博府国用（2008）第210217号（5000㎡）、博府国用（2008）第210218号（5000㎡）、博府国用（2008）第210219号（10000㎡），用途均为商业服务业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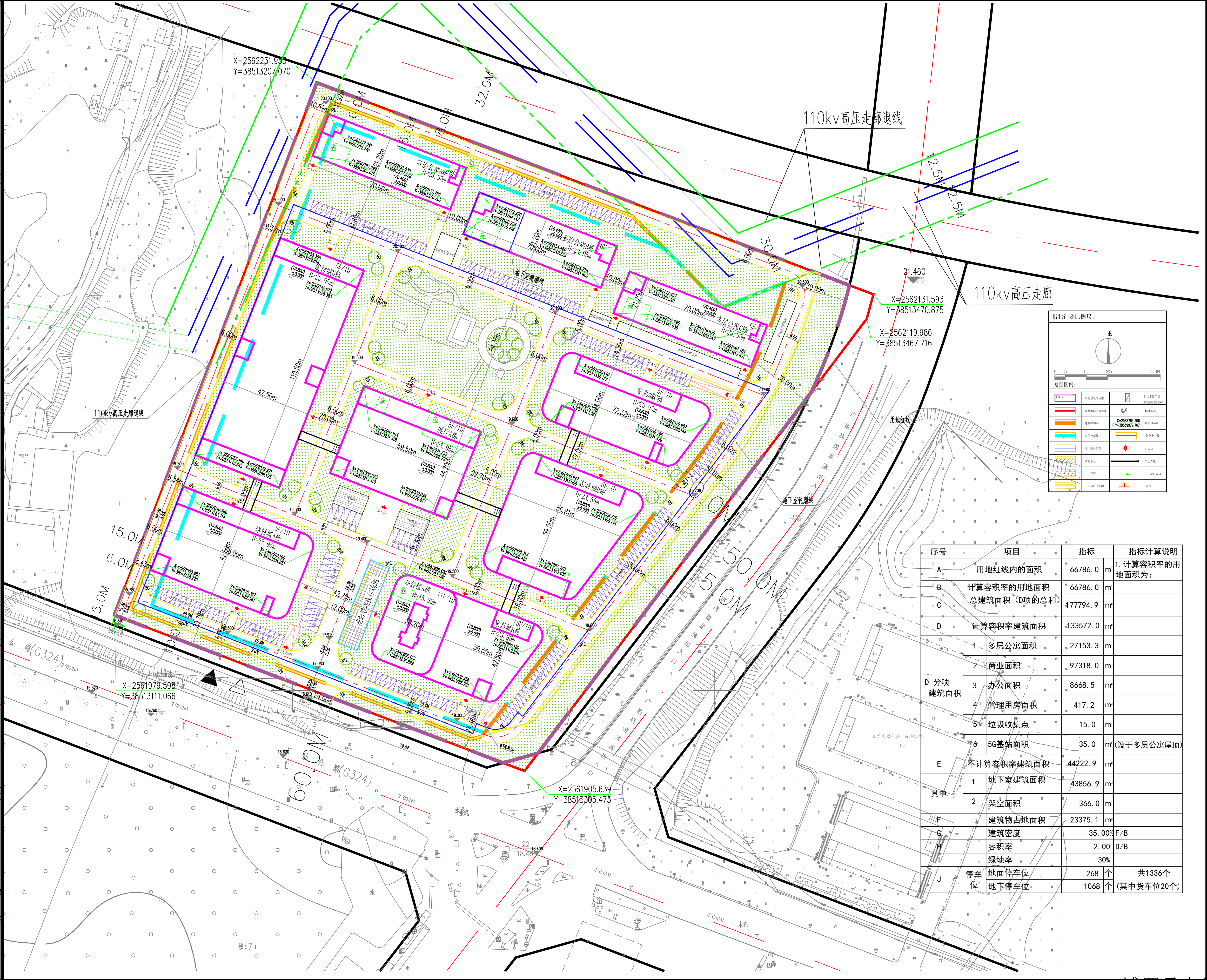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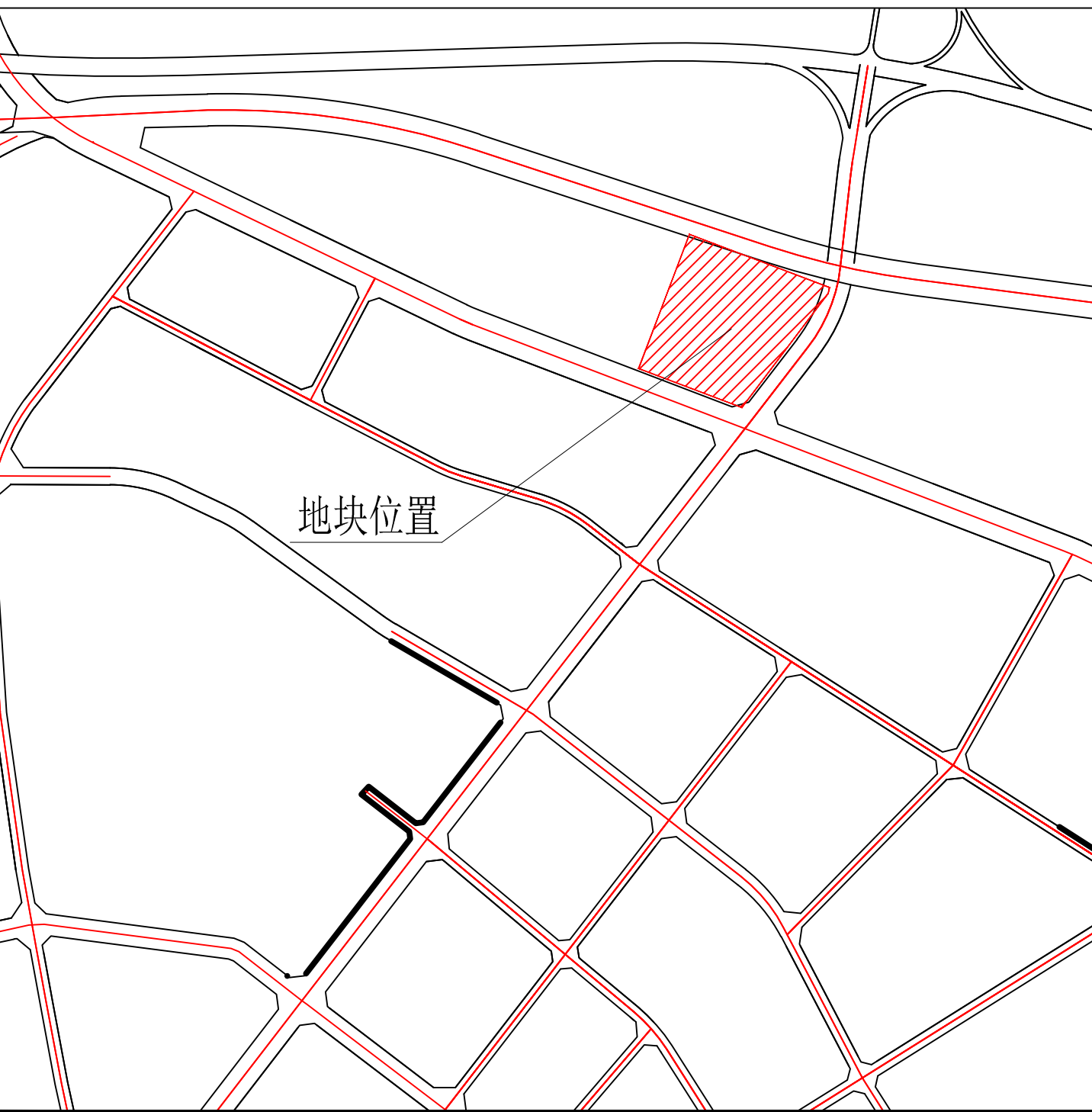
合宗《规划设计条件告知书》于2023年4月27日经第十七届县政府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2023-7次）审议通过，控制指标为：用地性质为商业用地（09），计算指标用地面积为66786平方米，可用地面积为66355平方米，市政道路占用面积为431平方米，计容积率建筑面积≤133572平方米，容积率≤2.0，建筑密度≤35%，绿地率≥30%。

送审方案由3栋6层公寓，6栋5层商业建筑，1栋11层办公楼和1层地下室组成，技术经济指标如下：总用地面积66786㎡，总建筑面积177794.9㎡，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133572㎡（其中多层公寓建筑面积27153.3㎡、商业建筑面积97318㎡、办公建筑面积8668.5㎡、管理用房建筑面积417.2㎡、垃圾收集点建筑面积15㎡、5G基站建筑面积35㎡），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44222.9㎡，建筑占地面积23375.1㎡，建筑密度35%，绿地率30%，容积率2.0，停车位1336个（其中货车停车位20个）。

凡与以上申请事项有重大利益关系的关系人（单位），可依照《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的规定，在公示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局提出申述。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上述权利。

联系人：罗工
联系电话：0752-6260623

博罗县自然资源局
2023年6月7日



序号	项目	指标	指标计算说明
A	用地红线内的面积	66786.0 m ²	1. 计算容积率的用地面积为：
B	计算容积率的用地面积	66786.0 m ²	
C	总建筑面积（D项的总和）	477794.9 m ²	
D	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133572.0 m ²	D 分项 建筑面积
1	多层公寓面积	27153.3 m ²	
2	商业面积	97318.0 m ²	
3	办公面积	8668.5 m ²	
4	管理用房面积	417.2 m ²	
5	垃圾收集点	15.0 m ²	
6	5G基站面积	35.0 m ²	(设于多层公寓屋顶)
E	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44222.9 m ²	其中
1	地下室建筑面积	43856.9 m ²	
2	架空面积	366.0 m ²	
F	建筑物占地面积	23375.1 m ²	
G	建筑密度	35.00% F/B	H
H	容积率	2.00 D/B	
I	绿地率	30%	
J	停车位	268 个	共1336个
	地下停车位	1068 个	
			(其中货车位20个)